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  
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5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沪24XCQVWAZM



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641号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路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安路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安路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安路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安路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安路科技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乔琪



中国注册会计师：

缪环宇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3号）核准，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1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00元。截至2021年11月9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02,6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1,957,537.7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0,642,462.3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786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名称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1,302,600,000.00 |
|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1,161,920,471.90 |
|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140,679,528.10   |
| 加：2025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 246,458.45       |
| 2025年度专户理财收益        | 592,291.00       |
| 2025年度现金管理类投资产品到期赎回 | 381,300,000.00   |
| 减：募投项目本年支出          | 109,952,048.23   |
| 购买现金管理类投资产品（注1）     | 348,300,000.00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2）   | 28,344,690.87    |
|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3）  | 36,220,473.02    |
| 手续费支出               | 1,065.43         |
|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0.00             |

注 1：本期购买现金管理类投资产品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注 2：本期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注 3：本期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为了便于募投项目实施，本公司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成都维德青云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德青云）于 2022 年 9 月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广都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上述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已得到切实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 账号                    | 金额（元） |
|-------------|-----------------------|-------|
|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 8110201014101350388   |       |
| 中信银行上海五牛城支行 | 8110201014001350123   |       |
| 交通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 310066441013004007514 |       |
|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121931451010858       |       |

|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 账号              | 金额（元） |
|--------------|-----------------|-------|
|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 121931451010662 |       |
|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广都支行 | 128913607310555 |       |
|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广都支行 | 128913607310828 |       |
|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广都支行 | 128913607310919 |       |
| 合计           |                 |       |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1,300,961.07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包括自筹资金先行垫付的募投项目款 106,571,857.33 元和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4,729,103.7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此次置换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894 号《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含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

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834.47 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0,834.47 万元。本公司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未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新一代现场可编程阵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现场可编程系统级芯片研发项目”、“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622.05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三、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在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五、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6年3月27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上海安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120,064.25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7,451.73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24,456.52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 (2) / (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新一代现场可编程阵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否                 | 37,938.28  | 37,938.28  | 37,938.28      | 2,685.63  | 37,938.28      | -                                    | 100.00                   | 2025 年 4 月    | 不适用      | -        | 否             |
| 现场可编程系统级芯片研发项目       | 否                 | 30,061.72  | 30,061.72  | 30,061.72      | 1,544.73  | 30,061.72      | -                                    | 100.00                   | 2025 年 4 月    | 不适用      | -        | 否             |
|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 否                 | 32,000.00  | 32,000.00  | 32,000.00      | 6,764.85  | 32,000.00      |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否             |
| 承诺投资项日小计             |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10,995.20 | 100,000.00     | -                                    | 100.00                   |               |          |          |               |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20,064.25  | 20,064.25  | 20,064.25      | 2,834.47  | 20,834.47      | 770.22                               |                          |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
| 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          | -          | -              | 3,622.05  | 3,622.05       | 3,622.05                             |                          |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
| 合计                   |                   | 120,064.25 | 120,064.25 | 120,064.25     | 17,451.73 | 124,456.52     | 4,392.27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                |                                      |                          |               | 无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无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有孔理财产品情况       | 无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p>2024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理财产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但不超过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视小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p>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p>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向银行申请贷款情况 | <p>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334.47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p>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0,534.47万元，本公司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未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p>  |
| 募集资金投资合同金额及形成原因         | <p>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新一代现场可编程阵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现场可编程逻辑器件研发项目”、“龙晶与科技制备资金”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



|                   |  |
|-------------------|--|
|                   |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余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622.05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p>   |
|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 <p>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运营效率，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均回募投资项目使用资金。</p>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超募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闲置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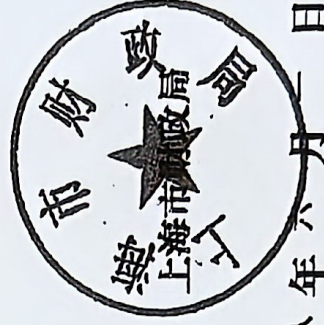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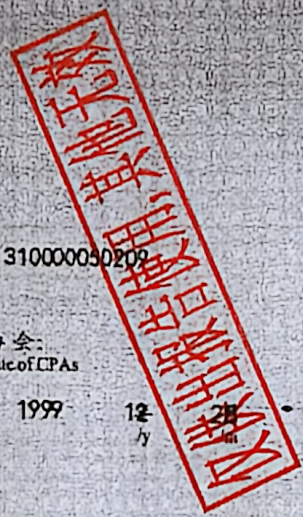


姓名: 乔琪  
 Full name: 乔琪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5-06-18  
 Date of birth: 1975-06-1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6147505183227  
 Identity card No.: 3101061475051832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50209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502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12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 / 12 / 28



乔琪的年检二维码

年 / 月 / 日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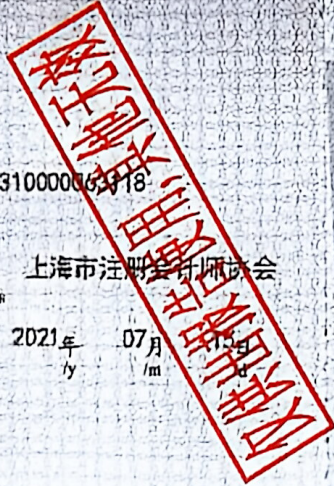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7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7月 1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纪亚宇  
Full name: 纪亚宇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5-02-0  
Date of birth: 1995-0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1125199503010044  
Identity card No.: 421125199503010044

